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小微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江苏黄海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参加 阜宁县综合检验检测中心组织的采购编号为 JSZC-320923-JSHM-G2025-0005，气质联用仪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等仪器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。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的规定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气质联用仪（三重四级杆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安捷伦科技(上海)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3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884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9936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2.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钢研纳克江苏检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74 人，营业收入为 2879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6782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3. 自动脂肪测定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0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39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5100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4. 高压灭菌锅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致微（厦门）仪器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17 人，营业收入为 325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876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5. 阜宁县综合检验检测中心气质联用仪、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等仪器采购项目，属于工业行业；供应商为江苏黄海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7 人，营业收入为 3197.0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982.62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江苏黄海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5 月 30 日

备注 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备注 2：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